

岳阳市财政局

岳财农指〔2024〕18号

岳阳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市区财政局：

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县（市、区）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下相关项（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 其他支出”）。请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4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4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市区/单位	小计	市和美乡村示范创建	重点项目建设	备注
平江县	60	60	0	加义镇丽江村、伍市镇武岗村各30万元。
岳阳县	60	60	0	麻塘办事处麻布山村、新开镇龙湾村各30万元。
华容县	70	60	10	禹山镇南竹村30万元；万庾镇兔湖垸村40万元（其中村庄规划编制专项经费10万元）。
湘阴县	120	120	0	石塘镇芙蓉园村、樟树镇文谊新村、六塘乡龙潭村、鹤龙湖镇新河村各30万元。
临湘市	70	60	10	坦渡镇韩桥村30万；聂市镇乘岭社区40万元（其中村庄规划编制专项经费10万元）。
汨罗市	110	90	20	白水镇西长村、桃林寺镇高丰村、神鼎山镇神鼎村各30万；罗江镇罗江村20万元（全国水稻集中育秧现场会观摩点）。
岳阳楼区	40	30	10	郭镇乡磨刀村40万元（其中村庄规划编制专项经费10万元）。
云溪区	90	90	0	云溪街道清溪村、双花村、八一村各30万元。
经济技术开发区	30	30	0	康王乡黄茆山村30万元。
合计	650	600	50	